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bei Voicecomm Technology Co., Ltd.

湖北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95)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湖北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1月13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閔行區顧戴路2337號維璟中心G座7DEF舉行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及酌情批准下列決議案。除另有界定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7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相關規則。

特別決議案

2.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3. 審議及批准建議授出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承董事會命
湖北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湯敬華先生

香港，2024年12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湯敬華先生，執行董事孫琪先生，非執行董事楊曉源先生、譚曉波先生、陳宇雷先生及馬天添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榕先生、吳海鵬先生、牟斌瑞先生及梁健康先生。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惟主席決定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除外)。投票表決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
2.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任何本公司股東，均可委任一名／一名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獲委任，則相關代表委任表格上須註明每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每名親身出席或由受委代表代為出席的股東均可就其持有的每股股份擁有一票投票權。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大會或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至少24小時(即不遲於2025年1月12日(星期日)下午二時正)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的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閔行區顧戴路2337號維璟中心G座7DEF)(就非上市股份股東而言)，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將被視為撤銷論。
4. 為釐定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1月8日(星期三)至2025年1月13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應確保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25年1月7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5. 股份持有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及所持本公司股份的證明文件。倘公司股東委任授權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授權代表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及經董事會或公司股東其他授權方簽署的有關授權文件的公證副本或本公司允許的其他公證文件。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及由股東或其代理人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
6. 本通告提述的時間及日期及均為香港時間及日期。